单独选址项目压覆矿产资源申请表

浙 江 省 自 然 资 源 厅 制

年 月 日

填 表 说 明

此表由申请建设用地单位负责填写；填表应用墨水笔填写或计算机打印；“申请表”与规定的其他报审材料同时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。

1．“项目申报单位”填申请用地单位的全称；“联系电话”写填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话。

2．“项目名称”栏中填写拟建设项目的名称。

3．“项目主管部门”栏中填写拟建设项目上级主管部门。

4．“项目批准机关”及“批准文号”指初步设计的批准机关及文号；如项目在立项或可行性研究阶段，则填写立项或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机关及文号。

5．“建设工程情况简述”指拟建项目的地理位置、工程概况及申请用地面积等情况。

6．“用地范围拐点坐标”指申请建设用地范围拐点坐标，采用经纬度表示（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）。

7．“调查（评估）范围拐点坐标”指建设用地项目及其影响范围拐点坐标，采用经纬度（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）表示。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小，能确证无矿产资源压覆，不需调查（评估）的，可不填此栏。

8．“用地或调查范围内矿产资源分布情况”是对用地或调查范围内矿产资源分布情况的结论性意见。无矿产资源压覆的填“无矿产资源压覆”，压覆矿产资源的填压覆的矿种或经评估后的资源储量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申报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项 目 名 称 |  | | |
| 项目主管部门 |  | | |
| 项目批准机关 |  | 批准文号 |  |
| 建设工程  情况简述 |  | | |
| 用地范围拐点坐标（经纬度） |  | | |
| 调查（评估）范围拐点坐标（经纬度） |  | | |
| 用地或调查范  围内矿产资源  分布情况 |  | | |

填表人： 填表日期： 单位盖章：